

会昌县财政局

会昌县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新增地方政府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的公告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(试行)〉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8〕209号)和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〉的通知》(财预〔2021〕110号)等有关规定,经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,现对会昌县部分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予以调整,具体调整情况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会昌县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表



附件



会昌县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表

债券全称	调整前项目名称	调整后项目名称
2023年江西省乡村振兴（高标准农田建设）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-2023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四期）	会昌县2022年新建5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	会昌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
2023年江西省高质量发展补短板专项债券（九期）--2023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十八期）	会昌县夜游湘江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会昌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
2023年江西省高质量发展补短板专项债券（十六期）--2023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三十一期）	会昌工业园区22万平方米现代标准厂房建设项目	会昌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
2023年江西省高质量发展补短板专项债券（三十九期）--2023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六十八期）	会昌县第二人民医院提升改造项目	会昌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
2023年江西省高质量发展补短板专项债券（二十五期）--2023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四十五期）	会昌县氟盐新材料产业基地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二期）	台商工业园基础工程建设
2023年江西省高质量发展补短板专项债券（四十期）--2023年江西省政府专项债券（六十九期）	会昌县赣南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项目	台商工业园基础工程建设